



## 成交通知书

山东省博兴县旺泉厨业有限公司：

受聊城市冠县第四中学委托，聊城金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理的聊城市冠县第四中学餐厅厨具设备采购项目，编号：SDGP371525000202502000142/GXZC-20250111/XGXZFCG-2025-176，标段名称：聊城市冠县第四中学餐厅厨具设备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于2025年07月23日在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心开评标，经竞争性谈判小组推荐，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946380元（大写：人民币玖拾肆万陆仟叁佰捌拾元）。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冠县第四中学签订采购合同。

聊城市冠县第四中学

聊城金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24日

2025年07月24日